

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  
新生繡班級座號須知 (1140505 修訂)

一、**請新生於 114. 7. 29 編班後繡學號**

二、所需繡上座號之服裝為：

- (1) 制服上衣（長、短袖）
- (2) 運動服外套
- (3) 運動服上衣（長、短袖）

二、學號位置與格式為：

- (1) 制服上衣學號繡於口袋上方，運動服上衣及外套於盾形校徽章上方。
- (2) 繡學號的標準格式為入學年度尾數、班級和座號共計四位數字，每個數字字體大小一公分。

範例：114 學年度 7 年 1 班 04 號同學學號為 **4104**（紅色字樣），學號位置如下：

| 運動服繡學號範例<br><small>（運動服與運動外套的學號皆繡在徽章上面）</small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制服繡學號範例  |
|---|--|
|  |  |

四、請家長/學生自行依規定於開學前完成。

五、9/1 新生開學日可穿著舒適合宜的粉紅色上衣到校，當天進行反霸凌活動，鼓勵踴躍參與。